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聯絡人：林婉雯  
電話：02-7736-7822  
Email：becky0630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正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三)字第107014457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申訴案件處理流程圖、原函(1070144579\_Attach1.pdf、1070144579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函送「衛生福利部社福人員勞動申訴案件  
流程圖」1份(如附件)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7年8月24日衛部救字第10713627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保障社福人員勞動權益，未來社福人員如有勞動申訴需求可循旨揭管道進行申訴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